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文件

甘区园绿字〔2026〕15号　　签发人：付丽萍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
关于开展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区财政局：

为强化资金使用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区财发【2026】29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2025年财政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开展自评，现总结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有关城市园林绿化发展和生态环境建设的方

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研究和拟定全区绿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依法监督。负责绿化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2）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的市场管理、资质管理和工程招投标管理；指导、监督绿化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

（3）负责全区新建绿地的验收工作；根据有关标准，对区域内各类绿地进行行业管理。

（4）指导、协调社区、物业的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绿化成果的普查和统计工作。

（5）配合主管局对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城市树木案件进行现场勘查、指导辖区内公园、苗圃、花卉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2. 机构情况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内设5个股室：办公室、财务室、养护一股、养护二股和资源股。

3. 人员情况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核定编制33人，实有人数30人，其中：管理岗位4名、专业技术岗位16名、工勤技能岗位10名。核定科级领导职数3名，其中：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本单位纳入2025年度部门决算范围的人员共44人，按供养关系划分，预算拨款（补助）44人，按人员性质划分：在职30人，退休14人。

（二）部门收支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404.75万元，全年预算413.34万元，全年预算执行413.34万元，资金执行率

102.10%。2023年有毒有害岗位津贴项目年初预算13.02万元，全年预算13.0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9.38万元，资金执行率72.0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714.57万元，全年预算数4507.9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1719.02万元，资金执行率38.13%。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450.53万元，全年预算数447.53万元，全年执行数438.30万元，资金执行率97.93%；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1264.04万元，全年预算数4060.39万元，全年执行数1280.72万元，资金执行率31.54%。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2484.55万元，全年预算数3914.6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3914.6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471.11万元，全年预算数509.18万元，全年执行数509.18万元，资金执行率100%；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2013.44万元，全年预算数3405.42万元，全年执行数3405.42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三）部门工作任务

2025年，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区有关文件、会议精神，秉承“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建设生态宜居城市为目标，聚焦“一屏三区六宜城市”发展定位，找准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抓实城市街路绿地管养、立体绿化、资源管护、重点区域绿化美化等工作，不断提升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构建以公共绿地为支撑、道路绿

化为骨干、街头绿地为节点、绿化景观为点缀的城市绿色体系。

主要完成以下工作：1.按时发放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奖金等工资收入。2.按时缴纳了职工社保费用。3.完成了全域精细化管养。对管护的93条街路、69处公园绿地实行“全时段、全覆盖”管养，科学量化管养标准。全年各街路绿地完成灌水12轮次、施肥3轮次、中耕除草3-5轮次、整形修剪及抹芽6轮次、病虫害防治6轮次。4.完成了街路绿地植绿增绿。开展街路绿地缺株苗木补植补栽，补植国槐等乔木3553株，侧柏等灌木30.59万余株；并点缀栽植宿根及时令花卉26.4万余株。5.完成了新增绿地绿化建设。完成丽都街、杏林路、祁连路等7条新建城市道路绿化方案设计，指导完成甘泉中街新建道路绿化和实施军分区南大院1.98万平方米绿地绿化工程。6.完成了街路立体绿化景观。7.完成了绿地资源保护管理。加大城区53株古树及后备资源巡查监管力度，开展城区古树名木巡查巡护5次，确保古树资源安全。8.完成了重点区域绿化美化。对城区具备栽植条件的18块1574.06亩裸露土地进行了绿化。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5年我中心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按照预算管理科学化和精细化的要求，单位预算根据业务工作特性，严格按照全区部门编制预算原则和口径进行编制。实行零基预算、综合预算，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的办法编制预算，按照规定程序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后执行。严格按照规范执行预算。预算批复后所有预算指标统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管理，各项

经费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及工作进度编制用款计划。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2025年我中心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报送绩效目标，每月按时发放工资、津补贴和奖金，按时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行，充分调动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增加职工经济收入，增强单位活力和竞争力。

一年来，我中心严把各环节质量关，对管护的305.9万平方米街路绿地、27375株行道树，实施精细化养护管理，园林绿化整体水平显著提升。截止2025年底，城市建成区绿地面积1851.41公顷，绿地率40.89%，绿化覆盖率43.04%，人均公园绿地面积26.13平方米，2025年新增清华逸园、爱琴海、金硕铂悦府等16个居住区附属绿地面积18.02万平方米。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及工程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改善城市环境质量，减少空气污染，降低噪音，调节城市温度，提高城市居民的生活品质，可以进一步美化绿化城市景观，精雕细琢提升城市颜值。持续完善绿地服务功能，夯实绿色根基、守好绿色成果，使城市绿化的指标和档次逐步提升。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区财发【2026】29号文件要求，单位领导高度

重视，召开专题会议组织人员对我单位2025年项目进行研究，收集相关制度办法，资金文件等进行整理分析，研究自评工作。

（二）组织实施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单位副主任任副组长，财务人员为组员。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照年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

（三）分析评价

自评工作小组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分析，开展了现场勘查、调查核实等工作。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投入等情况

2025年我中心管理的各项收入和支出都按预算目标完成并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中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498.73万元、公用经费10.45万元，项目支出3405.42万元，截止本年12月份所有项目都已经完成并验收。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审批制度，确保工作规范有序，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核实项目审批手续，无虚列、截留、挤占、挪用、浪费、骗取、套取、转移财政专项资金的情况。

3.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截止2025年12月底，各项目均已完成。

4.各项绩效指标评价等级

对照预算编制的绩效目标、评价标准进行评价，全年6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为优良，其中62个项目评价等级为90-100分，1个项目绩效指标评价等级为80-89分。

三、自评结果概述

（一）部门全部项目评价指标优良率

2025年共63个项目，其中62个项目评价指标为优，1个项目评价指标为良。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2025年我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4.63分，部门整体支出运行情况良好。绩效目标管理符合发展实际，绩效运行监控到位，绩效运行评价切合实际。

（三）经评估小组讨论分析，我中心2025年实施的项目，保证了中心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与推进；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的落实；中心较好地完成了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及新建绿化工程，大幅度提高了城市绿化覆盖率，有效地巩固了园林绿化美化成果，提升了生态环境质量，美化了城市生活环境，提高了城市知名度，提升了城市形象和品位。保证了中心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机关工作的正常高效运转。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2025年我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虽然评价优良，今后我们还要进一步加强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抓好落实，确保资金使用效率。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实处。

（一）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编制下一年项目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二）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组织的项目经费核拨下来后，按照年初的使用计划，细化经费安排，合理分配资金。

（三）要严格履行报批手续。在项目经费使用过程中，要制定专人办理，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开支费用；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四）改进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将自评结果在单位内部进行通报反馈，将资金加大循环程度，提升绿化美化管护力度，不断提高绿化覆盖率和绿化档次。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

2026年3月12日

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　　2026年3月12日印

共印3份